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A. 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

1.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前稱廈門容大合眾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於2010年12月20日在中國成立。於2019年10月28日，本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容大合眾(廈門)科技集團股份公司。我們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福建省廈門市同安區同輝南路88號容大科技園。

本公司已成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觀塘道348號宏利廣場5樓)，並於2024年3月19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登記為非香港公司。本公司已委任郭彥廷女士及蕭月秋女士為公司條例下的法定代表，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與上述我們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相同。

由於本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我們受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規限。中國法律法規及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相關方面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及五。

2. 本公司註冊股本的變動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20日在中國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百萬元。於2019年10月28日，本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轉換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00元，分為3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股本變動情況如下：

於2023年6月15日，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2,732,800元增加至人民幣80,000,000元，分為80,000,000股股份。

於2024年3月14日，註冊資本減少至人民幣76,333,000元，分為76,333,000股股份。

[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增加至人民幣[編纂]元，由[編纂]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均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組成。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除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所披露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的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3. 本公司的股東決議案

根據於2024年4月10日及2025年5月26日舉行的股東大會，股東已正式通過(其中包括)以下決議案：

- (a)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H股，而該等H股將於聯交所[編纂]；
- (b) 完成[編纂]後，於行使[編纂]前的H股數目，不得多於[編纂]股H股，並授予[編纂][編纂]，數量不高於上述將發行股份數目的15%；
- (c) 待完成[編纂]後，有條件採納組織章程細則，有關細則將於[編纂]生效；
- (d) 完成[編纂]後，向董事會授出一般授權以在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日期或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更改該授權(以較早者為準)日期前一段期間內任何時間配發及發行股份，受相關條款及條件規限及出於董事會絕對酌情認為合適的目的及向有關人士作出，並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必要的修訂，惟前提是將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編纂]已發行股份數目(包括從庫存中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的20%；
- (e) 待完成[編纂]後，向董事會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於聯交所上市的股份，其總數不得超過在授出一般授權之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0%；及
- (f) 授權董事會及獲其授權的人士處理一切與(其中包括)[編纂]、H股於聯交所發行及上市有關的事務。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4. 我們的附屬公司的註冊股本變動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列表載於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除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所披露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任何主要附屬公司的股本概無變動。

5. 股份回購限制

有關本公司的股份回購限制，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稅務及外匯」及「附錄五－公司章程概要」兩節。

B. 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已訂立以下對我們業務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中訂立的合約）：

- (a) 彌償保證契約；
- (b) [編纂]；
- (c) [編纂]；
- (d) [編纂]；
- (e) [編纂]；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 (f) [編纂]；
- (g) [編纂]；
- (h) [編纂]；及
- (i) [編纂]。

2. 重大知識產權

(a) 註冊商標

- (i)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於中國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商標編號	註冊所有人	類別	註冊日期	有效期 (年數)
1		中國	53691600	本公司	10	2021/12/21	10
2		中國	21737753	本公司	42	2018/02/07	10
3		中國	21739366	本公司	42	2018/02/07	10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商標編號	註冊所有人	類別	註冊日期	有效期 (年數)
4		中國	21738301	本公司	9	2018/02/14	10
5		中國	21740076	本公司	42	2018/02/07	10
6		中國	21735550	本公司	9	2018/02/07	10
7		中國	21738364	本公司	9	2018/02/07	10
8		中國	21690441	本公司	42	2018/04/07	10
9		中國	21689765	本公司	9	2019/01/07	10
10		中國	21690131	本公司	9	2018/02/07	10
11		中國	18303441A	本公司	9	2017/02/07	10
12		中國	17231067	本公司	42	2017/09/14	10
13		中國	17228846	本公司	9	2017/09/28	10
14		中國	17199880	本公司	9	2016/10/28	10
15		中國	13066423	本公司	9	2015/08/28	10
16		中國	29202706	艾碼訊	9	2019/08/14	10
17		中國	29216370	艾碼訊	9	2019/05/14	10
18		中國	29216343	艾碼訊	9	2019/04/21	10
19		中國	29221071	艾碼訊	9	2019/06/28	10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i)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於香港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商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商標編號	註冊所有人	類別	註冊日期	有效期 (年數)
1		香港	306290604	本公司	7、9、 35、42	2023/07/10	10

(b) 專利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超過160項專利，並於下表載列在中國註冊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專利詳情：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類別	註冊所有人	專利編號	申請日期	有效期 (年數)
1	便攜打印機(PN81)	外觀設計專利	本公司	ZL202330651114.2	2023/10/09	15
2	工業標籤打印機(RP414)	外觀設計專利	本公司	ZL202330363280.2	2023/6/13	15
3	票據打印機(H2)	外觀設計專利	本公司	ZL202330326457.1	2023/5/30	15
4	智能數據終端(TK03)	外觀設計專利	本公司	ZL202330235629.4	2023/4/25	15
5	一種隱藏式的滑動平板支架以及稱重裝置	實用新型專利	本公司	ZL202321414546.2	2023/06/06	10
6	一種內部帶有電子驅蟲裝置的衡器	實用新型專利	本公司	ZL202320195286.8	2023/2/13	10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類別	註冊所有人	專利編號	申請日期	有效期 (年數)
7	智能台式顯示器(A2)	外觀設計專利	本公司	ZL202330037149.7	2023/2/7	15
8	一種便攜式的標籤打印機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2111639814.6	2021/12/29	20
9	一種可適應超低溫的打印機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2111603975.X	2021/12/24	20
10	一種紙卷反繞曲的熱敏打印機結構	實用新型專利	本公司	ZL202121886160.2	2021/8/12	10
11	熱敏打印機(AP12)	外觀設計專利	本公司	ZL202130276586.5	2021/5/10	10
12	一種用於3D打印機噴頭散熱機構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2110406179.0	2021/4/15	20
13	一種新型的熱敏打印機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2110136315.9	2021/2/1	20
14	一種語音播報抑制信號干擾電路及抑制干擾方法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2011579862.6	2020/12/28	20
15	一種水冷的熱敏打印機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2011550736.8	2020/12/24	20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類別	註冊所有人	專利編號	申請日期	有效期 (年數)
16	一種熱敏打印結構及其安裝方式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2011547806.4	2020/12/24	20
17	一種適應不同厚度的切刀組件及其使用方法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2011547834.6	2020/12/24	20
18	一種解決打印機缺紙誤判的方法、裝置、設備及存儲介質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2011527080.8	2020/12/22	20
19	一種基於區塊鏈的打印機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2011273859.1	2020/11/14	20
20	一種熱敏打印機的點行壓縮方法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2010104001.6	2020/2/20	20
21	一種用於高濕度環境的打印機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1911338067.5	2019/12/23	20
22	一種智能調節紙寬的面單打印機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1911338158.9	2019/12/23	20
23	一種紙寬自動調節的打印機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1911243100.6	2019/12/6	20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類別	註冊所有人	專利編號	申請日期	有效期 (年數)
24	一種節能自發電便攜打印機及其使用方法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1910894757.2	2019/9/20	20
25	一種新型的打印機結構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1910554686.1	2019/6/25	20
26	一種條碼標籤打印機對紙張自動識別的方法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1910295020.9	2019/4/12	20
27	一種便於客戶端操作的電子秤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1811346622.4	2018/11/13	20
28	一種用於電子秤的快速安裝結構	實用新型專利	本公司	ZL201821863621.2	2018/11/13	10
29	一款定刀和動刀分離式改進型切刀模組	實用新型專利	本公司	ZL201820953107.1	2018/6/20	10
30	收銀秤(RLS1515)	外觀設計專利	本公司	ZL201730431266.6	2017/9/12	10
31	一款可兼容三種打印紙且拆裝維護方便的高速打印機芯	發明專利	本公司	ZL201710079075.7	2017/2/14	20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名稱	專利類別	註冊所有人	專利編號	申請日期	有效期 (年數)
32	一款開發成本低且拆裝維護方便的大馬力打印機芯	實用新型專利	本公司	ZL201720131891.3	2017/2/14	10
33	一款可兼容三種打印紙的高速打印機芯	實用新型專利	本公司	ZL201720131892.8	2017/2/14	10
34	打印機(熱敏票據RP80)	外觀設計專利	本公司	ZL201730004776.5	2017/1/6	10
35	一種具有防塵功能的打印機偵測裝置	實用新型專利	本公司	ZL201621055245.5	2016/9/14	10
36	便攜式票據打印機(RPP320)	外觀設計專利	本公司	ZL201630303430.0	2016/7/5	10
37	電子面單票據打印機(RP410)	外觀設計專利	本公司	ZL201630195641.7	2016/5/23	10
38	一種PDA機身防水結構以及PDA機	實用新型專利	艾碼訊	ZL202222418557.X	2022/09/13	10
39	一種顯示屏旋轉機構	實用新型專利	艾碼訊	ZL202222207007.3	2022/08/22	10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c) 軟件著作權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為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中國軟件著作權的註冊所有者：

序號	軟件	註冊所有者	註冊編號	首次發表日期	有效期
1	SoPrint文檔打印系統(iOS版)[簡稱：SoPrint]V1.0	本公司	2024SR1940104	29/11/2024	首次發表後第50年的12月31日
2	SoPrint文檔打印系統[簡稱：SoPrint]V1.0	本公司	2024SR1570978	21/10/2024	首次發表後第50年的12月31日
3	PDA智能手持終端掃描頭系統[簡稱：掃描頭系統]V1.0	本公司	2022SR1599025	2022/08/03	首次發表後第50年的12月31日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軟件	註冊所有者	註冊編號	首次發表日期	有效期
4	觸控AI標籤秤系統 (Android版)[簡稱： i識系統]V2.4.0	本公司	2022SR1347050	未發表 ^(附註)	首次發表後第50年 的12月31日
5	基於4G模組的OpenCPU方 案小票雲打印機嵌入式 軟件系統[簡稱：4G模組 OpenCPU方案雲打印機] V1.0	本公司	2023SR1656360	未發表 ^(附註)	首次發表後第50年 的12月31日
6	錯題打印機系統[簡稱： 錯題打印機]V1.0	本公司	2022SR0920843	未發表 ^(附註)	首次發表後第50年 的12月31日
7	標籤打印機系統[簡稱： 標籤打印機]V1.0	本公司	2022SR0914822	未發表 ^(附註)	首次發表後第50年 的12月31日

附 錄 七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序號	軟件	註冊所有者	註冊編號	首次發表日期	有效期
8	來單寶系統(Android版) [簡稱：來單寶]V1.1.2	本公司	2021SR0321651	2021/01/12	首次發表後第50年 的12月31日
9	容大雲標籤系統(iOS版) [簡稱：容大雲標籤] V1.7	本公司	2021SR0325537	2020/01/13	首次發表後第50年 的12月31日
10	RLS系列條碼標籤秤設備 端軟件V2.000	本公司	2020SR1717161	2020/11/02	首次發表後第50年 的12月31日
11	RLS系列條碼標籤秤PC端 軟件V2.0	本公司	2020SR1717350	2020/11/02	首次發表後第50年 的12月31日
12	容大雲標籤系統(Android 版)V1.0.0	本公司	2020SR0274871	2020/01/13	首次發表後第50年 的12月31日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軟件	註冊所有者	註冊編號	首次發表日期	有效期
13	容大打印系統RTPrinter System (IOS版) V1.20	本公司	2018SR890791	2018/5/11	首次發表後第50年 的12月31日

附註：法律實體或其他組織的已註冊軟件版權若一直未有出版，將於開發完成日滿50年後到期。

(d) 域名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為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中國域名的註冊所有者：

域名	註冊所有者	註冊日期	屆滿日期
rongtatech.cn	本公司	2015年2月12日	2028年2月12日
rongtatech.com	本公司	2009年5月31日	2026年5月31日
xmrongta.com	本公司	2017年10月16日	2026年10月16日
rongtayun.com	本公司	2019年8月1日	2026年8月1日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C. 有關董事及監事的其他資料

1. 董事及監事合約詳情

我們已與每名董事及監事訂立合約，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遵守相關法律法規；(ii)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及(iii)仲裁條款。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或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訂立或擬訂立服務合約(不包括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在一年內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合約)。

2.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公司向董事及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3.3百萬元、人民幣2.4百萬元及人民幣2.0百萬元。有關董事及監事的薪酬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34。

董事或監事概無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向本公司收取其他薪酬或實物利益。

根據現行安排，預期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將有權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收取薪酬總額約人民幣2.6百萬元。

D. 權益披露

1.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披露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股份一經在聯交所[編纂]，概無我們的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假設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於最後可行日期及緊接 [編纂]前所持有的股份 ⁽¹⁾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 未獲行使)所持有的股份 ⁽¹⁾	
			數目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數目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許開明先生	實益權益	H股	30,354,873(L)	39.77%	[編纂]	[編纂]
	受控法團權益 ⁽²⁾	H股	37,405,685(L)	49.00%	[編纂]	[編纂]
許開河先生	實益權益	H股	2,250,953(L)	2.95%	[編纂]	[編纂]
	受控法團權益 ⁽³⁾	H股	1,016,717(L)	1.33%	[編纂]	[編纂]

附註：

1. 「L」指實體／個人於有關股份中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2. 許開明先生持有廈門容信99%股權及作為唯一普通合夥人，彼控制廈門高立合眾(為僱員持股平台)。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除其直接持股外，許開明先生被視為透過廈門容信於本公司36,496,505股股份及透過廈門高立合眾於本公司909,18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許開河先生為僱員持股平台廈門高立眾成的唯一普通合夥人，並對其擁有控制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除直接持股外，許開河先生被視為透過廈門高立眾成於本公司1,016,71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2. 主要股東的權益披露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外，據我們的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概無任何人士(並非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3. 免責聲明

除本節「C.有關董事及監事的其他資料」及「D.權益披露」各段所披露者外：

- (a)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的創辦中，或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或出售或租用，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b) 董事或監事概無在整體上與本集團業務有重要關係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於本文件日期仍然生效者)中擁有重大權益；
- (c) 董事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我們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及
- (d) 在不計及根據[編纂]可能獲認購的任何股份的情況下，據董事所知，並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E. 員工持股計劃

為了表彰我們員工的貢獻，並提供激勵措施，使本公司與員工的利益保持一致，我們自2017年起成立員工持股計劃（「**員工持股計劃**」）。員工持股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所限，因為員工持股計劃並不涉及本公司於[編纂]後授出購股權或獎勵，且[編纂]後已發行股份不會有攤薄影響。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員工持股計劃的所有相關股份均已發行及授出，倘員工持股計劃項下的授出於[編纂]後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遵守適用上市規則（包括上市規則第14A章下適用於授予關連人士的規定（如有））。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成立兩個僱員持股平台（「**僱員持股平台**」），即廈門高立合眾及廈門高立眾成。於最後可行日期，廈門高立合眾及廈門高立眾成分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19%及1.33%。有關僱員持股平台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員工持股計劃」一節。

以下是員工持股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

(a) 目標

員工持股計劃旨在認可員工的貢獻，並提供激勵措施，使本公司與員工的利益保持一致。

(b) 授出獎勵

員工持股計劃的參與者（「**參與者**」）獲授予僱員持股平台的有限合夥權益（「**獎勵**」），並各自於獲授獎勵後成為僱員持股平台的有限合夥人。成為僱員持股平台的有限合夥人後，參與者間接獲得僱員持股平台按比例持有的相關股份的經濟利益。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c) 資格

參與者包括本集團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僱員。在釐定員工持股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及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的獎勵價格和分配時，將綜合考慮各種因素，包括服務年限、工作經驗、工作崗位、發展潛力以及對本集團的貢獻。

(d) 員工持股計劃的形式

參與者作為員工獎勵平台(其為有限合夥的形式)的合夥人，可認購員工獎勵平台有限的合夥權益，從而通過其作為相關員工獎勵平台的有限合伙人的身份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e) 獎勵所附有的權利

根據法律、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的條文，僱員股權平台賦予本公司股東權利，且所有僱員股權平台的合夥人享有在相關僱員股權平台和各自股權的相應權利。

(f) 退出僱員股權平台

於2022年12月31日或本公司向證券交易所遞交申請上市前(以較早者為準)，如有任何有限合夥人有意轉讓其於僱員獎勵平台的股權，該有限合夥人須獲僱員獎勵平台普通合夥人的同意。轉讓價須按須轉讓權益的相關部分的注資額連同利息釐定。該轉讓價應考慮(其中包括)受讓人的資本承擔及其年化投資回報以及該轉讓當日的投資估值。

於2022年12月31日後但在本公司提交於聯交所上市申請前，任何有限合夥人如欲轉讓其在僱員獎勵平台的股權，該有限合夥人須取得僱員獎勵平台普通合夥人的同意。轉讓價須由各方釐定。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g) 禁售期及贖回獎勵

如本公司向證券交易所申請[編纂]，有限合夥人的禁售期會根據證券監管機關及證券交易所的規定、有關僱員獎勵平台就限制流通及自願禁售的相關承諾來釐定。一般而言，禁售期應為向聯交所提交上市申請日期起計36個月。如法定機關頒發任何新規例，禁售期將會根據相關規例而定。36個月的禁售期是基於保持核心激勵對象僱員在本集團工作的穩定性及避免本集團[編纂]後股價的波動而確定的。

本公司上市後及僱員獎勵平台的禁售期屆滿後，普通合夥人會根據有限合夥人的要求，統一處理削減股份程序。轉讓價會按削減當時的實際市價而釐定。削減股份程序乃以僱員通過僱員獎勵平台間接持有股份為基礎。為使僱員獎勵平台有序減持，平台將根據符合減持條件的有限合夥人的指示，在二級市場完成減持及支付減持[編纂]。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h) 僱員股權平台的權益詳情

於最後可行日期，員工持股計劃下的所有獎勵已經授出。有關根據員工獎勵計劃授予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關連人士的獎勵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	職位／相連關係	相關僱員 股權平台	僱員股權 平台的概約 合夥權益	根據 僱員獎勵計劃 已授出獎勵的 相關股份數目 (於最後 可行日期)
許開明先生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 總裁、總經理及控股股東	廈門高立合眾	0.39%	3,546
		廈門高立眾成	1.31%	13,319
許開河先生	執行董事、高級副總裁及 控股股東	廈門高立合眾	13.67%	124,285
		廈門高立眾成	4.91%	49,921
傅劍芳先生	監事	廈門高立合眾	10.29%	93,555
		廈門高立眾成	7.02%	71,374
柴菱女士	監事	廈門高立合眾	8.05%	73,189
		廈門高立眾成	10.28%	104,519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姓名	職位／相連關係	相關僱員 股權平台	僱員股權 平台的概約 合夥權益	根據 僱員獎勵計劃 已授出獎勵的 相關股份數目 (於最後 可行日期)
胡遵法先生	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高級管理層	廈門高立合眾	7.86%	71,462
		廈門高立眾成	4.51%	45,854
林燕琴女士	執行董事	廈門高立合眾	7.78%	70,734
		廈門高立眾成	5.37%	54,598
林成女士	高級管理層	廈門高立合眾	6.28%	57,097
		廈門高立眾成	4.00%	40,669
江靜濤先生	監事	廈門高立合眾	5.11%	46,459
		廈門高立眾成	3.88%	39,449
陳志川先生	首席財務官	廈門高立合眾	6.13%	55,823.6
		廈門高立眾成	0.51%	5,185.3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根據僱員獎勵計劃授予並非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關連人士者的獎勵詳情如下：

姓名	與本公司的關係	相關僱員 股權平台	僱員股權平台的 概約合夥權益	根據 僱員獎勵計劃 已授出獎勵的 相關股份數目 (於最後 可行日期)
李昌成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6.28%	57,096.5
鄭小華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4.87%	44,277.1
		廈門高立眾成	1.03%	10,472.2
梁玉玲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3.53%	32,094.1
		廈門高立眾成	4.26%	43,312.1
張輝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3.36%	30,548.4
		廈門高立眾成	4.72%	47,989.0
祁振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1.73%	15,728.8
		廈門高立眾成	2.34%	23,791.2
黃詩華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1.61%	14,637.8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姓名	與本公司的關係	相關僱員 股權平台	僱員股權平台的 概約合夥權益	根據 僱員獎勵計劃 已授出獎勵的 相關股份數目 (於最後 可行日期)
林文原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1.57%	14,274.1
		廈門高立眾成	2.57%	26,129.6
薑其焱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1.57%	14,274.1
		廈門高立眾成	3.72%	37,821.9
王煥飛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1.26%	11,455.7
蔣梅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1.22%	11,092.0
遊湧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1.18%	10,728.3
		廈門高立眾成	1.43%	14,539.1
王新藝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1.18%	10,728.3
		廈門高立眾成	0.65%	6,608.7
黃曉東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1.18%	10,728.3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姓名	與本公司的關係	相關僱員 股權平台	僱員股權平台的 概約合夥權益	根據 僱員獎勵計劃 已授出獎勵的 相關股份數目 (於最後 可行日期)
孫苗雲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0.79%	7,182.5
		廈門高立眾成	0.51%	5,185.3
蘇碧香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0.55%	5,000.5
		廈門高立眾成	0.51%	5,185.3
祁喜燕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0.55%	5,000.5
		廈門高立眾成	2.50%	25,417.9
黃強敏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0.39%	3,545.8
		廈門高立眾成	4.55%	46,260.6
朱虹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0.39%	3,545.8
柯輝民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0.39%	3,545.8
		廈門高立眾成	1.97%	20,029.3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根據 僱員獎勵計劃 已授出獎勵的 相關股份數目 (於最後 可行日期)		
姓名	與本公司的關係	相關僱員 股權平台	僱員股權平台的 概約合夥權益	
陳芳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0.39%	3,545.8
		廈門高立眾成	2.06%	20,944.4
陳瑩瑩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0.22%	2,000.2
李玲	員工	廈門高立合眾	0.22%	2,000.2
張麗香	員工	廈門高立眾成	4.51%	45,853.9
李勇	員工	廈門高立眾成	3.57%	36,296.8
丁姬偉	員工	廈門高立眾成	3.27%	33,246.6
康文體	員工	廈門高立眾成	2.57%	26,129.6
王炳林	員工	廈門高立眾成	2.50%	25,417.9
李劍	員工	廈門高立眾成	2.29%	23,282.8
陳方賓	員工	廈門高立眾成	2.06%	20,944.4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根據 僱員獎勵計劃 已授出獎勵的 相關股份數目 (於最後 可行日期)		
姓名	與本公司的關係	相關僱員 股權平台	僱員股權平台的 概約合夥權益	
王小燕	員工	廈門高立眾成	1.64%	16,674.2
張順風	員工	廈門高立眾成	1.29%	13,115.6
全文玉	員工	廈門高立眾成	1.20%	12,200.6
鄭長泉	員工	廈門高立眾成	0.48%	4,880.2

F. 其他資料

1. 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

我們的控股股東已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訂立彌償保證契據，據此，我們的控股股東已同意共同及個別就(其中包括)以下各項向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作出彌償並始終令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全數及有效獲得彌償：

- a.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因或參考[編纂]或之前賺取、應計、收取或訂立(或被視為如此賺取、應計、收取或訂立)或發生的任何收入、利潤、收益、交易、事件、事宜或事項而支付或須支付的任何及所有稅項金額；及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因及／或就[編纂]或之前本集團任何或所有成員公司違反、未能遵守、延遲遵守公司條例或全球任何其他適用法律在企業或監管合規方面的條文或在該方面出現瑕疵，及／或因及／或就[編纂]或之前任何時間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因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行為發出、應計及／或產生或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發出、應計及／或產生的所有訴訟、仲裁、申索(包括反申索)、法律行動、投訴、要求、判決及／或法律程序，可能直接或間接因本集團成員公司的行為而招致或遭受、應計的所有損失、付款、收費、和解費、成本(包括法律成本及其他按全額彌償基準的專業成本)、負債、損害賠償、收費、費用、罰款或開支；

然而，倘出現(其中包括)以下情況，我們的控股股東將不會根據彌償保證契據承擔責任：

- a. 已就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各自的經審計賬目內的稅項或稅項負債作出撥備、儲備或準備；或
- b.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編纂]或之後產生的稅項或稅項負債，惟原應不會產生，卻因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經我們的控股股東的事先書面同意或協議而進行的任何行動或疏忽或自願進行的交易(不論單獨或連同若干其他行動、疏忽或交易，不論何時發生)而產生的稅項或負債除外，不包括下列情況的任何有關行動、疏忽或交易：
- (i) 於[編纂]或之前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或日常收購及出售資本資產的過程中進行或實行者；或
 - (ii) 根據於[編纂]或之前所設立具法律約束力的承擔而進行、作出或訂立者；或
 - (iii) 包含於[編纂]或之前就任何稅項事宜不再為或被視作不再為本集團成員公司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
- c. 因於彌償保證契據日期後生效的法律或常規出現的任何追溯變動或於彌償保證契據日期後生效的稅率的任何追溯增加所引致或因此產生或因稅率增加或其他處罰而增加的稅項或稅項負債；或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 就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各自的經審計賬目內的稅項作出任何撥備或儲備，而最終被本公司可接受的會計師事務所證明為超額撥備或過剩儲備，則我們的控股股東就有關稅項所承擔的負債(如有)應減少不超過該超額撥備或過剩儲備的金額；或
- e.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須就或因[編纂]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或日常收購及出售資本資產的過程中發生的任何事件或賺取、應計或收取或聲稱已賺取、應計或收取的收入、利潤或收益或進行的交易承擔責任。

2. 遺產稅

董事獲告知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可能須就遺產稅承擔重大責任。

3. 訴訟

除本文件「業務－法律及合規－法律訴訟」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而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4.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信納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準則。

獨家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本文件所述將予發行的全部H股[編纂]及買賣。

根據本公司及獨家保薦人訂立的委聘函，我們同意就獨家保薦人擔任本公司擬於聯交所[編纂]的保薦人，向其支付4.1百萬港元費用。

5. 籌備費用

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重大籌備費用。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6. 發起人

本公司發起人為廈門容信、許開明先生、林樺楠先生、許開河先生、楊禮鐵先生、廈門高立合眾、廈門高立眾成及李程先生。有關本公司發起人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除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公司發展」一節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亦不擬就本文件所述的[編纂]及關連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分配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7. 專家資格

在本文件中發表意見的專家資格(定義見上市規則)如下：

名稱	資格
越秀融資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專業會計師條例》(第50章)所指的執業會計師及《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第588章)所指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天衡聯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行業顧問
滙鋒評估有限公司	物業估值師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8. 專家同意書

上文第6段所列人士已各自就本文件的刊發及以其刊出的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意見及／或引述其名稱發出同意書，且迄今並未撤回其同意書。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上述專家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權或認購或提名其他人士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無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9. H股持有人的稅項

H股的售賣、購買及轉讓須繳付香港印花稅。賣方和買方各自應繳付的現行稅率為代價的0.1%，或所出售或轉讓H股之公平值（如較高）的0.1%。有關稅項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稅務及外匯」。

10. 約束力

倘依據本文件提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令所有有關人士均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適用條文（懲罰性條文除外）所約束。

11. 關聯方交易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曾訂立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33關聯方交易」所述的關聯方交易。

12. 其他事項

除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業務」、「財務資料」及「[編纂]」各節以及本節「A.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一段所披露者外：

(a)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或建議發行已繳足或部分繳足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並不附有期權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附有期權；
 - (iii) 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而給予或同意給予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及
 - (iv) 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致認購或同意促致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債權證而曾支付或應付任何佣金；
- (b)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任何創辦人、管理層或遞延股份或任何債權證；
- (c) 於本文件日期前過去12個月，本集團的業務並無出現任何中斷而可能或已經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d) 本公司並無任何未償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 (e) 概無有關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f) 除就[編纂]將發行的H股外，本公司概無任何股權及債權證券在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亦無尋求或擬尋求進行上市或獲准交易；
- (g) 本公司現時無意申請成為中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且預期並不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所規限；及
- (h)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的安排，以使H股獲納入[編纂]以進行結算及交收。

13. 雙語文件

本文件的中英文版本乃依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文件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規定的豁免分開刊發。